

XINSHIJI NUZUOJIA XIAOSHUO

新世纪女作家小说

付饶著

浪漫无归

Lang Man Wu Gui



北方文艺出版社

I 247.57
181

浪漫无归

LANGMANWUGUI

付 饶 著

北方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浪漫无归 / 付饶著. — 哈尔滨: 北方文艺出版社,

2000. 9

ISBN 7-5317-1319-5

I. 浪… II. 付…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N.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0) 第 70654 号

浪漫无归

Langman Wu Gui

作 者 / 付 饶

责任编辑 / 梁春芳 李相玲

封面设计 / 安 璐 张 骏

出版发行 / 北方文艺出版社

地 址 / 哈尔滨市道外区大方里小区 105 号楼

经 销 / 新华书店

印 刷 / 黑龙江新华印刷厂

开 本 / 850×1168 1/32

印 张 / 10

插 页 / 2

字 数 / 223 千

版 次 / 2000 年 10 月第 1 版

印 次 / 2000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 1—5 000

定 价 / 16.00 元

书 号 / ISBN 7-5317-1319-5/I · 1255

荡去世俗的尘雾吧
让你的灵魂闪光

——一位作家的话

第一章

故事开始于这个政法大专班。开始于这些所谓上流社会的成年人混张文凭，为谋取高位，为加薪或为了一些别的什么找一个堂而皇之的理由。总之，为了将来生活得更美好而参加的这个政法大专班。这座北方城市的某高校，特为这些干了大半辈子革命又没张像样文凭的人们提供了一次契机。

于是，在这个乍凉还暖的秋季，命运把我和这些油光满面的社会高层人物们拴在了一起。

我不知对于我这个刚刚二十四岁，音乐系毕业没能从事本行，做文案设计工作仅一年的女孩子来说，政法大专班会给我带来一些什么。

政法大专班的学员一色儿来自公、检、法、司，而我只是一家公司的普通职员，参加这个班纯属政治任务。

最初我对他们颇为不屑，一帮靠着权势地位嚣张高傲得不得了的人物；一帮被社会风雨浸淫多年早已失去本色还自以为是的人物；一帮不择手段拼命向上爬不管将来摔下来有多疼的人物；与我分属两个世界的人物。他们的世故、圆滑和我的单纯、天真形成强烈反差。

他们当中最年轻的也该三十而立，最老的已过知天命的年龄。这样一平均，占大多数比例的学员在三十五至四十五岁之间，这个年龄是人生最为成熟的阶段。

这个阶段，尤其是三十五至四十五之间的男人、女人他们都在想些什么？

带有一股强烈的好奇及一种欲窥探某些道貌岸然的人们隐私的兴奋，我冷眼旁观。

这间能容纳二百多学员的教室暗藏着一种说不清、道不明的东西，我隐隐感到临结业那天一定会发生一些什么。也许是秋意渐浓，也许是人到中年急于想抓住青春尾巴的迫切，也许是来源于生命本身的一种躁动，人们都在暗中竭力寻找证明自己还年轻还有魅力的凭据——换句话说，寻找刺激以唤醒日渐麻木的神经。

因此，教室弥漫的不安分因素越来越浓重了，表面上风平浪静，实则并非如此。我知道这里是培养感情的温床，男女间那种暧昧的事儿发生在这里不足为奇。

我没想到的是，从我跨入教室的那一刻起，便注定了在我今后的人生道路上与一个名叫谭孝的男人紧紧连在了一起。

其实应该想到，因为我是一个漂亮的女人，而谭孝是一个有权、有势、有魅力又极具男人味儿的男人。

这种女人，成熟的男人不可抗拒。

这种男人，漂亮的女人不可抗拒。

而他谭孝，整整比我大了十五岁，有成功的事业，有美满的家庭，有极高的社会声誉，拥有令旁人嫉妒和眼热的一切辉煌和幸福。

而我，有令所有女人艳羡的美貌与青春，有慈爱的父母，有忠心耿耿爱我的男友，有纯洁，有清白，有一份较为稳定的职业。

我和他，我们双双所拥有的这一切的一切，被我们一场昏

天荒地、轰轰烈烈的婚外恋弄得支离破碎，一无所有。

当我开始提笔写这个故事的时候，我还在体味他所带给我的欢愉、痛苦与灾难。

当然一切还得从头说起，还得从我们相识的那个秋季开始……

这个美其名曰政法系的大专班，实则只是一个互为利用的场所。经济价值的浪潮毫无例外地席卷了一向高雅纯洁、培育英才的这块净土。心照不宣的学员每天下午来混时间，学校方面也睁一只眼闭一只眼。都是公费学习，校方只管收钱，结业只管发证就万事大吉了。况且，这种成人班，来参加学习的都是社会重要机关的头面人物，教师们巴结还来不及，岂有不积极合作的道理？所以，他们格外珍惜这一难得的交往契机，时刻不忘做一些加深师生情分的善事。

他们要弄清楚这些学员的来头儿，谁有用，谁没用，谁的用处大，谁的用处小，都要了如指掌。日后，那些有用的、用处大的都成为通讯录排行榜的榜首。

由于教学制度并不严格，开学后很长时间自称忙得要命的学员才陆陆续续、散散漫漫地到齐。

这天课上至一半，呼呼啦啦进来四五个人，全是陌生面孔。这几位新来的学员不知为什么颇为惹眼，几个人进来后便引起坐在下面的一些学员的窃窃私语，其中三个人选中后面几排坐定，两个中年男人则径直坐到了我前排。

一阵骚动后教室恢复了平静。

这时我旁边一位女学员神秘兮兮凑到我耳边，低声说：“这几个人都是检察院的……”

在普通人眼里那当然是一个高级部门。那个女生几近“刘姥姥式”的谄媚表情令我反感。这些人何至于让她如此崇拜，我不得而知。但我仍然多注意了两眼坐在我前排的这两个人：两人同穿黑色皮西服，所不同的是，一个穿出了高贵的气派，一个则显得平庸无奇。都是中等身材，年龄都在四十岁左右。那个平庸无奇的人一身懒散，拿一本乌七八糟的杂志往桌上一摊，完全不认真对待的态度。坐在他右侧的中年男子，黑色皮衣里露出纤尘不染的白衬衣，头发油黑而服帖，公文包整齐地放在书桌上，文明、清爽、干净、干练而儒雅，带着与生俱来的高贵与成熟的男人味儿，那种从容不迫的沉稳于自然而然间不经意地流露出来。

那个女学员又一次对我低语：“这个人，”她指了指我刚注意完的男人，“是检察一科科长，跟检察长的关系极不一般，在检察院不能说是一手遮天，也能顶半个天。求检察长的事儿找他就行了。看吧，咱这班学员来头儿都不小。”我想起那个检察院检察长，每每披一件大衣，前呼后拥的，倍受推崇。

我笑笑，当时便再也没有更多地注意那个男人。毕竟是萍水相逢，而且，检察科也好，检察长也好，距离我的世界非常遥远。中年男人对我来讲，是一本艰涩难懂的书，尤其像他们这种人，脑子里想的什么谁也摸不透。并且终归我得承认，我们是两个时代的产物。

此后的每个下午，我都能看见他们一行脚前脚后地进来。那个和检察一科科长形影不离的男人十分招摇，好像全天下都是他们检察院的，一副口袋里装不下二两油的样子。

相对比起来检察一科科长则相当沉稳。我有时颇有兴味地看着他的背影，他齐整的黑发给我留下极深的印象，如此出色

的男人并不多见。我所指的出色不是说长相，而是一个人由内及外的综合气质。世界上漂亮的男人有许多，却不见得是出色的男人，而眼前这个男人使我想到出色两个字。

每日他认真地听课，认真地记笔记，一丝不苟，从不懈怠。总有人在背地里谈他如何如何，说别人审不了的案子，他能审；别人解决不了的问题，他能解决；甚至别人摆不平的事儿，他都能摆平……

别人说这话时通常带着崇尚，还有一些神秘。总之，在别人眼里，这个人颇不简单。

可他一点儿不张扬。不像某些人跟这个打招呼，跟那个套近乎，喋喋不休。他很沉默，几乎不说什么话，也不像有些政法系统的人那么冷峻，乍一看上去就知道是从事什么工作的。

不知为什么，我倒不像别人那样高人一等地看待他。我想这种成功男人一定有个美满的家庭，温柔贤惠的妻子，聪明可爱的儿女，一定是的。

由此我还想到这个年龄的男人肩上的重负，他们担负各种角色：儿子、丈夫、父亲，又是社会的顶梁柱。他们累，却不能说苦；他们委屈，却不能有怨言；父母需要他们尽孝，妻子需要他们体贴，儿女需要他们尽义务，而社会需要他们尽职责。他们的身心都是疲惫的。

没多久，我在学员签到簿上看见他写的龙飞凤舞、行云流水的两个字：谭孝。

时间长了，谭孝会回头和我搭句话，有时也会开一个不大不小的玩笑，语言幽默，慢条斯理，全然没有粗俗或有失礼节的成分。逢到小测验，我会拿他的考卷借鉴一下，那答案绝对正确，一切都很自然。每天下午我竟有些下意识地盼望他的到

来，而每一次他来时也好像特别注意我的存在与否似的。这多少让我心里感到一丝温暖。可能在这个人人自以为是、关系错综复杂的成人班里，对于我这个并非与他们同路的女孩子来讲，他们是过于冷漠了，每当我看见他们之间相互打哈哈、套近乎，利用空档联络感情，我都感到一阵彻头彻尾的寒冷，使我感到世界的虚伪与狡诈、势利与欺骗，而更多的则是深深的悲哀。

由于上火和对这些曲意逢迎的人们的极度厌烦，十二月来临时，我一连病了一星期。我明白这场病缘于我的虚荣心，过强的自尊使我无法忍受那些高级轿车从我身旁视若无睹地呼啸而过，尽管不少男人的脑袋从里探出，露出或殷勤讨好或故作深沉的笑容对我说：“古小姐，捎一段吧？”我讨厌他们脖子上的横肉和谦恭有礼后面的不怀好意，还有他们的口气，像对娱乐城里的小姐说话一样。我便彬彬有礼地回绝。他们也不多说些什么，关上车门，扬长而去，那样子仿佛是在说：有什么了不起！

走进教室已有许多学员就位，坐在座位上闲聊着什么，暗中有几双眼睛目不转睛地盯着我。表面上大家仍是一副互不关心、带搭不理的模样。

我坐到座位上，拿出笔记和书。这时有个人从我后面左侧走过来，凭直觉我知道那人是谭孝。

他走到我身边，仔细看了我一眼，用半是玩笑半是说教的语气说：“前几天怎么不来上课？嗯？”

“有点事儿。”我说，心里莫名奇妙升起一股暖意，看来还有人注意我。他点点头，笑了笑，像是非常明白我在找借口似的。他慢吞吞坐到我前排，片刻后他转过来。

“你是不是病了？”他非常关心地问。

“没有。”我立刻回答，隐瞒了实情。

“真的？”他眼底流露出一笑意，紧接着说了一句，“好像有疑点。”

我什么都没说，心里产生了两种想法，一是有些感动，不管怎么说，在这虚伪的世界里还有人记挂、惦念着我，挺不容易；二是谭孝的确敏锐，他说好像有疑点，充分说明他知道我没有说实话，也充分体现了他的职业敏感度。

签到的时候我发现忘带笔了，看见谭孝正拿着签到簿在签到，就拍拍他的肩：“哎，帮我把名签上。”实际上我说这话包含双层意思，一是看他是否知道我名字，猜测他肯定知道；二是我想知道他对知道我名字是表现得非常自然还是想刻意隐瞒，因为我们从未交换过彼此姓名，但我知道他名字，他也知道我名字，我对这一点毫不置疑。

他果然点点头，可是马上，他大概反应过来我的另一层意思，不知出于什么心态，或者怕我窥探出他暗自记下我名字不大好，他回过头来：“我不知道你叫什么。”

我望着他，他敢说不知我叫什么？我暗自好笑，每次老师点名喊到时，我亲眼看他支楞着耳朵，跟贼似的，这会儿又故弄玄虚搞起西洋景来？这样想着我眼里便不知不觉露出笑意，我看见谭孝脸上的笑意也在加深。我装做若无其事地从他手里接过纸和笔，在他写着谭孝的狂草下面签上了我的名字，然后把签到簿向后传去。

转头我还他的笔。

“给你笔。”我在他身后说。

他没反应。

“还你笔。”我以为他没听见，又说了一遍。

他还是无动于衷，这人是怎么回事？

“哎，”我拍拍他“给你笔！”我再一次说。

半天，他还是没有动静。我蒙了，有些尴尬，有些难堪。正在我进退两难之际，刹那间，一件意想不到的事发生了，我那只还笔的手在我毫无准备的情况下被他猛地又是轻轻地握住。我愣住了，被他突如其来的举动弄呆了。我第一个反应是本能地想把手从他的手掌中抽出，可抽了一半，我忽然被一股强大的、无形的力量摄住，这力量同时带着不可抗拒的强有力的电流通向我的四肢百脉，我的大脑竟然有几秒钟的停顿。最后我终于明白发生了什么，我心跳、耳热、脸红，我想挣脱、想逃避，可我变得四肢无力。约有几秒钟，我抽出了自己的手。

靠在椅背上，我的心仍不可抑制地狂跳。我小心翼翼地用余光向四周扫了扫，没有人注意到。我瞪着谭孝的背影，面颊发烫，他什么意思？

正在我惊魂未定的当儿，谭孝回过头来，颇有深意地望了我一眼。他什么意思？是玩笑？是试探？这显然是一种试探，换句人们常说的不好听的话，这就是勾引。他勾引我？我有些不大相信，可刚才真实的情景并不是出自我的幻觉，它真真实实地发生了。

其实，以前我碰到类似的事情不止一次，那些下作男人的方式方法很多，有大胆的、有猥琐的，他们的目的都一样：试探。假如你的表现不激烈或没有明显的拒绝，他们就会进一步诱敌深入。谭孝好像不能和他们一概而论，但我又找不出他的行为和那些男人有什么本质的区别。类似于他刚才的行为，要在以前，我会毫不犹豫给对方一个下不来台。奇怪的是今天我没有；非但没有，倒好像完全接受或者说默许了他，我没有反

抗。

仅仅是因为我不讨厌他、不烦他，而不觉得他下流？

从有了这件隐密的事情在我们中间发生后，我和谭孝便隐约有了一种模糊的、无形的默契。我看他时的心态和其他人不再一样，再见到他我变得不太自然，每日更加留意他什么时候来，什么时候走。谭孝对我仿佛也是更加不露声色地关心了，这样每日便多了一份牵挂，一份不同寻常的东西在我和谭孝中间弥漫。我们都在用旁人不易察觉的眼光偷偷看着对方，关注着对方。

谭孝对我的这种举动有些出乎我的意料，但又仿佛在情理之中。总之，我们之间肯定要发生什么。

有一天，由于现用教室其他系的学生要考试，我们被换到二楼中文系一间极小的教室，呼呼啦啦坐定后，等谭孝他们进来时前排早已没了位子，他只好顺人流坐到了后面。

我心不在焉地拿笔在稿纸上乱涂乱抹，课上到一半，无心上课的我心神不定，装做回头借笔记，有意无意地向后面扫了一眼，正与谭孝的目光相撞。他冲我挤挤眼睛，我回了他一笑。

回过头来，我不免又一阵心跳，还混合着一丝不安与兴奋。我这种做法是在给他回应？还是可解释为对他的一种积极的鼓励？我是否该重新认识我自己？我知道我刚才回眸一笑，至少让他明白了我对他并不讨厌，说不定还有一些好感。

学习在看似平静中一如既往地继续，我和谭孝一系列微妙的感情变化与进程旁人很难洞悉，只有我和谭孝心中明了。但是他旁边那个叫郑彦的男人非常讨厌，每当我和谭孝说话时他总在一旁暧昧地坏笑，谭孝去厕所时他便回头和我搭言。知道我是搞文案设计的，他就问：“文案设计是怎么回事？”说话间

一对鼠眼在我脸上不停地打量。一来二去，他开始向我提出邀请，什么，“古梦，晚上搭我车走如何？”什么，“有时间请你唱歌怎么样？”被我几次婉言谢绝后，他便极少和我搭言，却始终没有停止对我和谭孝言行的监视，看他的表情好像什么都逃不过他眼睛似的，他总是笑，给人笑里藏刀的感觉。

周围好几个男人，司法局的、劳教所的、安全局的，他们时不时地对我献殷勤，我心里很清楚他们这样对我无非因为我漂亮，有的男人就是这么肤浅。

政法大专班是复杂的社会圈子，这些学员普遍是混迹社会多年的老油条，每个人都心藏一座城堡，外壳尖硬，内里极深。

转眼之间，春节将至，政法大专班为增进师生情谊打算搞一次迎春联谊活动。说穿了就是坐在一起吃喝一顿，为某些别有用心和企图攀权附贵的人提供一次名正言顺的机会，地点选在“醉心园”大酒店。

那天几乎所有的女士都使出浑身解数修饰一张漂亮脸蛋。所有的男士也都不遗余力地修饰了自己，他们都在寻找着什么。看得出时值中年的人们其跃跃欲试的表现欲不亚于年轻人。他们都在暗地里较着劲儿，如此良机一定要好好显示显示。几个面临青春渐逝的女人争抢一个麦克风的场景让我为她们感到一阵悲哀，岁月是最无情的东西。

在洗手间我碰到了谭孝和郑彦。谭孝今天分外潇洒，黑衣白领，打着一一条暗色花纹的领带，黑发闪着光，气度不凡又不失雅致。郑彦看到我，笑嘻嘻地。他今天也刻意装扮过，却无论如何谭孝面前只能是配角儿。

“古梦，啧啧！”他毫不掩饰地赞叹道，“真漂亮！”

我笑了笑，进了洗手间。

从洗手间出来，我一个人向里面走，没走几步我看见谭孝从后面跟了过来。

“待会儿请你跳舞。”他非常简单地走到我身边从容不迫地说。“我不会，”我故意说，“而且我为什么一定要接受你的邀请呢？”

谭孝望着我，眼里浮现一丝笑意。他回头看了看，我们站的位置灯光暗淡，他瞅了我半天，猛地握紧我的手，再握紧。我被他握得生疼，想拔出来，可他像铁钳一样钳住我。最后我好不容易挣脱了他，他却乘机在我脸上吻了一下，转身走了。

他是不是色胆包天了？我向周围看了看，没有人注意到。我平静了一会儿，猛然悟到谭孝的与众不同，他这种大胆是否跟他的职业有关？没有多想，我快步走进了“醉心园”大厅。

进去之后发现已经开席了，好几个男人在叫我，我没有理会，随便选个位子坐下来。我的脑子乱乱的，谭孝的所作所为扰乱了我的心。刚坐定，一个男人憨憨的噪音在我耳边响起：“古梦来得真是时候，俗话说来得早不如来得巧，我刚把酒给你倒上，你就来了！”

我一看是司法局剃秃头的那个男人，只知道他是司法局的，平时没怎么说过话，他操起响亮的大嗓门：

“来，来，来，古小姐，我叫周志涛，司法局劳教所的，今天有幸和你坐一桌，咱们先认识一下，”他热情地站起身，举起杯子，“我敬你一杯，喝了这杯酒，咱们可就是朋友了！”

说完，他一饮而尽。碍于情面我也干了。

“真爽快！”周志涛竖起大拇指，赞叹地说，又斟满了我的杯子。

“醉心园”今天共摆了二十桌，学员们吆三喝四地，场面极

其热烈。我挨桌寻觅，想知道谭孝坐在哪儿，找了好一会儿，也没找到他的踪影，他到什么地方去了？

“老周，又在这儿和小姐套近乎哪，啊？”郑彦端着酒杯不知从哪儿冒出来，挤到我旁边，“来，古梦，要说感情近是咱们感情近，前后桌嘛，大哥今天和你喝一杯，为咱们之间的缘分。俗话说，有缘千里来相会，无缘对面不相识嘛！能从四面八方走到政法班来，本身就是缘分，又有幸和你成为前后桌更是缘分。为了缘分，干一杯！”

“谢谢。”郑彦这个人虽不讨人喜欢，面子总是要给的。我和他碰了杯子，双双亮了杯底。

喝完酒，我忍不住挨桌寻觅谭孝，还是没有发现。

“你那个伴儿呢？”我装做轻描淡写地问。

“哪一个？”郑彦一边给我倒酒一边问。不知是装糊涂还是真不知道。“你说的是男的还是女的，是女的你又问哪一个呢？太多了！”他恬不知耻地笑着，周志涛也在一边嘿嘿笑着。

“我是说谭孝。”郑彦这种人要是借题发挥起来不一定会说出什么，我只好直截了当地问。

“啊，老谭哪！”郑彦恍然大悟似的，“刚才还和我在一起，这会儿不知跑哪去了。”他斜视着我，忽然笑起来，“八成找小姐去了！”

郑彦是有意说给我听的，为什么？这证明他看出我和谭孝之间有问题，否则他不会特意攻击谭孝以达到刺激我的目的。而且谭孝不会是那种低层次的人，随便什么小姐都找。郑彦眼珠不易觉察地滴滴溜溜乱转，他是充满恶意的。试想，他与谭孝年龄相当，又同在检察院工作，相互之间难免不抵触，他不过是一名普通科员，而谭孝在院里的地位似乎举足轻重，各个方

面都胜他一筹，他肯定因嫉妒产生了敌意；更何况，我对他不理睬，他心里一定早已不是滋味了。他中伤谭孝，再正常不过了。

“郑彦，”周志涛斜着他，“别当着古梦诽谤老谭，别总想着背后整人。你凭什么说老谭找小姐去了？拿来证据！别总是录假口供，啊！身为执法人员，不懂以事实为证据，以法律为准绳吗？你以为老谭是你呢，什么小姐都找？人家就是找，也得，啊？找个有层次的，你说是吧？”周志涛对我说。

我浑身不自在起来。

“这种人，”周志涛冲着我说，“平日跟在老谭屁股后面人模狗样的，老谭一不在就不是他了。这种人，古梦，不能交，是吧？来，古梦，让他一人反省反省，咱俩干了这杯！”

“你什么意思？周志涛？”郑彦被周志涛一阵猛呛，半天没说出话来，“我一句玩笑话，至于吗？又不是审判谭孝，什么以事实为依据，以法律为准绳，你少上纲上线的。我和老谭关系比你近，你别在这儿挑拨离间。古梦，别理他，跟大哥喝！”郑彦又把我拉了回来。

两个男人你一杯我一杯地敬酒，我们这桌喝得最热闹，白酒、啤酒、香槟酒、黄酒……酒、酒、酒，全是酒。酒喝到高潮，千杯万杯也不醉。男人和女人的胆子全放开了，每个人都在抢着诉说、表白，诉说生活的艰辛与不快，表白自己的委屈与酸楚，平日不触摸的话题也敢直抒胸怀了。酒使群情激动、喋喋不休；酒也使人变得放肆，变得无所顾忌；酒使道貌岸然的先生们的灵魂赤裸裸；酒亦使自恃高傲的女士们剔除了心灵的堤坝，这个时候人都是平等的。

许多男人都向我们这桌望着，只是没有机会而已，这使我